

“克什米尔公主号”案件真相

熊 向 晖

《中共党史资料》第 57 辑刊载的《“克什米尔公主号”事件始末》一文像描述此事的其他作品一样讹误颇多。但该文首次指出，“我方外交部新闻司副司长熊向晖作为周总理的代表”，与印度总理尼赫鲁的代表高氏同赴香港处理此案，这倒合乎事实。此案发生在 42 年之前，众说纷纭。在香港即将回归祖国之际，作为知情者，特为文披露真相，并藉此缅怀遇难的烈士，鞭鞑谋杀的元凶，揭露港英对蒋特的包庇纵容，特别是宣传敬爱的周恩来总理在这一尖锐复杂的政治斗争、外交斗争、情报斗争中所展示的崇高风范。

中国代表团准备参加亚非会议

1955 年 4 月 18 日至 24 日在印尼万隆举行的亚非会议，是由缅甸、锡兰（今斯里兰卡）、印度、印尼和巴基斯坦发起召开的。五国总理在联合公报中阐明亚非会议的目的是：一、促进亚非各国间的亲善和合作与共同的利益；二、讨论与会各国社会、经济与文化问题和关系；三、讨论对亚非国家具有特别利害关系的问题，诸如民族主

权、种族主义及殖民主义的问题；四、讨论亚非国家今天在世界上的地位，以及它们对促进世界和平与合作所能作出的贡献。

1955 年 1 月 15 日，印尼总理卡斯特罗阿米佐约致函周恩来总理，代表 5 个发起国政府邀请中国政府派代表团参加。2 月 10 日，周总理复电印尼总理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同意亚非会议的目的，而且对于能够有机会同其他亚非国家一起为这些目的而努力，也感到荣幸”；决定应邀派遣代表团出席。

出席亚非会议的共 29 国。在与会国家中，同我国建交的只有 6 国（阿富汗、缅甸、印度、印尼、巴基斯坦、越南民主共和国），其余 23 国大都同蒋帮保持外交关系。美国政府害怕我国参加亚非会议，会前极力挑起一些与会国家对我国的疑惧，散布中国要“夺取亚非世界领导权”的谎言。蒋介石叫嚷现在是“我们外交最危险的时期”，加强在沿海和大陆对我的军事侵扰。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发表关于台湾地区局势的声明，把矛头指向我国，胡说“对世界安全和稳定的眼前威胁集中在亚洲”，煽动亚非会议“谴责以武力实现国家野心”的共产党政权。《印度尼西亚新闻报》早在 2 月中旬就发表一连串消息，揭露在印尼的蒋帮特务分子正忙于同受到美国援助的印尼武装匪徒取得联系，将对中国代表团采取恐怖行动。印尼报纸还着重披露了蒋帮在印尼的秘密组织“铁血团”的活动。

为了保密，延至中国代表团出发之前，新华社才宣布：国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部长周恩来为中国出席亚非会

议首席代表，国务院副总理陈毅、对外贸易部部长叶季壮、外交部副部长章汉夫、中国驻印尼大使黄镇为代表。代表团的顾问为廖承志、杨奇清、陈家康、黄华、达浦生。秘书长为王倬如。

经慎重考虑，周总理率中国代表团准备从香港包乘印度国际航空公司（简称印航）C—69 型星座式客机飞往印尼。原因是：一、当时我国没有远程飞机，而印航的星座式客机能连续不着陆飞行 8 小时跨越南中国海。在同我国建交的亚洲国家中，只有印度有这种远程飞机。中印两国政府最先共同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周总理乘印航飞机出席亚非会议，具有政治意义。而香港机场设备优于内地，适于大型飞机起落。二、1954 年 6 月中旬日内瓦会议关于印度支那停战问题的磋商进入技术阶段，由副手我国为李克农参加讨论。苏、美、英、法的首席代表暂时回国。周总理藉此机会率随行人员访问印度、缅甸，乘坐的就是印航星座式飞机“孟加拉公主号”。访问结束后，周总理一行续乘该机飞抵香港，停留 1 小时，飞往广州。三、印航星座式客机有往来于孟买至香港的定期航班，中间在加尔各答、曼谷起落。我有关单位与印航商妥，在亚非会议前，由我方按印航正常航期，指定从孟买起飞的某一航班，对外照常营业，在加尔各答和曼谷照常上下客货，到香港后临时改为中国代表团的专机。在港清舱加油等只需一小时左右即可起飞。由中方适时通知香港当局采取安全措施。

蒋介石批准进行的政治谋杀

3 月中旬 我情报部门侦悉 由蒋介石亲自批准 台湾‘国家安全局局长’郑介民指令所属‘保密局局长’毛人凤，策划在香港、印尼暗害周总理。毛人凤即命香港情报站（以下简称港站）负责在香港执行。主管情报工作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李克农立即指示所属尽快探明蒋特的具体计划。

4 月初，缅甸总理吴努邀请周总理率中国代表团于 4 月 14 日至 16 日访问仰光，与应邀届时去仰光的印度总理尼赫鲁、埃及总理纳赛尔、阿富汗副首相纳伊姆共商亚非会议有关问题。周总理让我代表团人员到昆明集中。但下列 8 人因工作需要必须先期到达万隆。他们是：记者黄作梅（新华社香港分社社长）、沈建图、杜宏、李平、郝风格；外交部新闻司干部李肇基；总理办公室工作人员钟步云；外贸部干部石志昂。另有 3 名外国人亦需先到万隆：奥地利记者严斐德，波兰记者斯塔列茨，越南民主共和国官员王明芳。为此，我有关单位通知印航 4 月 10 日自孟买起飞的星座式客机“克什米尔公主号”照常营业，4 月 11 日到香港后即改为中国代表团的包机飞往印尼（此外，外交部亚洲司的干部钱嘉栋、林兆南及英文翻译冀朝铸已在 4 月初从香港乘船去印尼）。

4 月 7 日，刚作完阑尾手术尚未完全康复的周总理乘中国民航伊尔—14 飞机离开北京，途经重庆，于 8 日

抵达昆明。离京前，周总理指示李克农和总理办公室副主任罗青长，继续密切注意香港蒋特动态，及时向他和中央有关领导同志及外交部等有关部门负责人通报。

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的《新中国外交风云》第二辑（1991年8月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戴有史实写的《“克什米尔公主号”空难事件》一文，现先抄录该文的两段：

（1955年）“4月9日晚，外交部办公厅获悉，台湾国民党特务欲破坏我代表团所乘飞机，并备有定时炸弹。与此同时，昆明长途电话传达周总理的紧急指示：要外交部将此情况火速转告香港新华分社和我国代表团，要他们立即向香港当局提出交涉，并请香港当局保证我有关人员的安全；同时指示外交部在北京向英代办进行交涉。”

“办公厅主任董越千当晚将周总理的上述指示转告了香港新华分社和我代表团。次日一上班，又向外交部常务副部长张闻天作了汇报。张闻天副部长随即指示欧非司副司长张越向英国驻华代办处进行交涉。”

4月11日下午，周总理在昆明收到急电：蒋特香港情报站报保密局称，周恩来已不过港，但对其代表团随员的打击，也会影响其在亚非会议上的实力，乃令检理飞机人员按原计划进行，惟因时间仓促，未及将定时炸弹置入油箱，乃绑于油箱底，预计下午4时可望爆炸。

不久，路透社新加坡电称：印度国际航空公司C—69型星座式客机“克什米尔公主号”从香港飞往雅加达途中，在北婆罗洲西北的海面失事，机身坠入海中。机中11位乘客，包括中国政府的工作人员和记者，以及该机8位

机组人员下落不明，恐已全部遇难。

事件发生后 周总理非常愤怒和悲痛 让王倬如打电话问董越千 接到 4 月 9 日晚的紧急指示后是如何处理的。董答，他当夜即将总理指示打电话通知香港黄作梅，让黄即告香港当局，保证安全，黄即让分社干部潘德声通知印航驻港办事处。10 日上午 8 时 他报告了张闻天副部长。因英国代办杜维廉去上海未回，10 日上午 9 时半，张越副司长约见英国代办处参赞艾惕思，告以上述内容。

章汉夫、乔冠华向总理建议 请张闻天副部长主持拟定外交部的声明及给英国代办处的照会，指出英国政府和香港当局负有严重责任，必须认真查究，将参与此事的蒋特逮捕。总理表示同意，但要张越再问艾惕思，在他 4 月 10 日得到张越通知后，香港当局采取了什么措施。总理特别交代，在外交部声明及给英国代办处的照会中，应如实写出 4 月 10 日上午张越对艾惕思的通知内容及艾惕思关于香港所采取措施的答复。在照会中，要香港当局着重查究机场人员。

4 月 12 日下午，新华社发表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声明》。声明说：

“参加亚洲非洲会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团工作人员、越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工作人员和随同前往采访亚非会议新闻的中外记者共 11 人 乘坐由我国代表团包用的印度国际航空公司的星座式客机一架，于北京时间 4 月 11 日 12 时一刻自香港起飞，前往雅加达转赴万隆。该机在飞越北婆罗洲沙捞越西北的海面时，爆炸起

火 机身坠入海中 机上全部人员下落不明。

“这一不幸事件绝非一般的飞机失事 而是美国和蒋介石的特务机关蓄意制造的谋杀。早在这批代表团人员和新闻记者启程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即已获悉，美国和蒋介石的特务机关正积极布置对我国代表团将要包乘的印度飞机进行破坏，以实现它们暗杀我国以周恩来总理为首的参加亚非会议的代表团人员和破坏亚非会议的阴谋。因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在 4 月 10 日 9 时半特将这一情况通知了驻北京的英国代办处，要求英国代办处转告香港英国当局注意，并采取措施以保障上述代表团人员和新闻记者的安全。英国代办处的官员问明了这些人员准备乘坐的客机的所属航空公司后，答应用电报通知香港英国当局。尽管如此，美蒋特务机关的阴谋仍然得逞。英国政府和香港英国当局对这次不幸事件是负有严重责任的。我们要求英国政府和香港英国当局对这一事件进行彻底查究，将参与这一阴谋暗害事件的特务分子逮捕法办 以明责任。”

但因声明中没有说清张越 4 月 10 日通知艾惕思的内容及艾惕思关于香港当局所采取的措施的答复，周总理要王倬如即让董越千查告原记录。不久，董越千复电：

一、4 月 10 日张越同艾惕思谈话记录——这里引用上述史实所写《“克什尔公主号”空难事件》的一段：

“欧非司副司长张越于 10 日上午 9 时半紧急约见英国驻华代办处参赞艾惕思，告知中国记者等一行 11 人明日(11 日)止午由香港乘飞机去万隆采访亚非会议 我们

获悉国民党特务将从中进行阻挠和捣乱，故请其转告香港当局注意，并务必对他们的安全予以照顾。艾惕思询问过我代表团有关情况后即表示，他将尽快将这一情况电告香港。还对张越副司长说 以后再有情况 请及时通告，他可随时电告香港。”

二、4月12日外交部声明发表前，艾惕思交给张越一份备忘录，备忘录说：一接到杜维廉的电报，香港总督即安排警察采取适当的预防办法。飞机在香港降落后，警察一直在看守它，没有见到任何未经核准的人进入或接近该机，没有任何企图制造困难的迹象。

后来王倬如告诉我，当时总理非常难过，他说了两点，一是没有及时查询张越同艾惕思的谈话记录；二是没有事先了解外交部声明的内容。

1985年4月24日，为纪念亚非会议召开30周年，《人民日报》在头版刊登并影印了“周恩来同志参加万隆会议前夕写给邓颖超的一封信”，并附有“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者按”和“邓颖超附记”。这封信全文如下：

超：

你的来信收阅。感你的好意和谏言 现将来信捎回 免得失落。有这一次教训 我当更加谨慎 更加努力。文仗如武仗 不能无危险 也不能打无准备的仗，一切当从多方面考虑 经过集体商决而后行。望你放心 再见。

周恩来

一九五五.四.一二

1981 年湖南人民出版社翻译出版了飞机失事幸存者卡尼克的《克什米尔公主号》一书。这本书写于 1958 年，卡尼克在书中讲到，4 月 11 日“克什米尔公主号”飞机到达香港，他负责检修飞机时，印度航空公司驻香港的一位办事员跑来对他说：“卡尼克 要注意周围的陌生人。你知道中国政府代表团要乘这架飞机，可能有坏人要破坏。”当时卡尼克并未在意。当飞机在空中发生爆炸时，卡尼克才突然想起在香港那位印度航空公司的代表对他作的警告。“一定是什么人在飞机上放了一枚致命的定时炸弹 现在爆炸了。”

不言而喻，香港当局事先必然已得到黄作梅的通知，印航驻香港办事处事先也已得到潘德声的有关通知。

案发后有关各方的态度

一、4 月 12 日印度总理尼赫鲁“对飞机失事事件表示最深切的同情和哀悼。”他说：“这次灾祸有某些十分异乎寻常的特点。在飞机坠入海中之前十分钟，我们还接到了飞机上发来的正常电报。过后不久一定突然发生了什么事。对于这一切必须进行充分的调查。”

4 月 12 日美国国务院发言人指责我外交部声明“荒谬”，“没有丝毫根据”，“有一种强烈的宣传动机”。美国参议员曼斯菲尔德说，“如果这一事件涉及破坏行动的话，那大抵是来自共产党中国内部，可能是来自中共党内的分裂分子。”《纽约先驱论坛报》诬称“中共为了在亚非会

议上引起亚非国家反对美国 and 英国的情绪而破坏这架飞机并不是不可能的。”

台湾蒋帮官员说,飞机“绝非被人破坏”,此种推测,荒谬无稽,不值一驳。“中共的‘破坏’叫声未免太迅速,几乎在飞机还未落海前就大呼‘破坏’。又诬称“飞机是中共破坏的,旨在鼓动反美并为‘解放香港’打下基础。”

美联社 4 月 13 日东京电称,一位搭乘“克什米尔公主号”飞机自孟买到香港的意大利商人皮诺拉抵东京后说,该机在孟买准备起飞时,机长和地勤人员激烈争论后,宣布这架飞机发生机械故障,不宜飞行。为了进行修理,延误 4 个半小时。“这架飞机从香港起飞后,可能毛病又发生了。”印航负责人对此严加驳斥,他说“这架飞机在离开孟买时,一切完好无损。截至失事时止,航行没有故障,没有掌握真实就发表据说是一位旅客的谈话,是极不妥当的。”

二、在接到 4 月 11 日“克什米尔公主号”发出的紧急求救的信号后,印尼派出两架飞机进行搜寻,新加坡英国当局亦派出多架飞机及快速护航舰“丹皮尔号”进行搜寻。4 月 12 日晨,在新加坡东北 500 公里处印尼所属的纳土纳群岛的斯达瑙附近发现“克什米尔公主号”残骸。机身坠入离海岸一公里的水中。有 3 位机上人员在一个小岛上被“丹皮尔号”救出,他们是副驾驶员狄克西特,领航员帕塔克,地勤机械师卡尼克。“丹皮尔号”还找到 3 具尸体,一具是飞行机械师顿哈的,一具是飞行事务员皮门塔的,另一具则无法辨认。

由于飞机失事的地点在印尼领海，按国际民航法规，由印尼组成调查委员会进行调查。调查委员会主席是印尼民用航空局空运处处长伊马汪。印尼和英国船只打捞飞机残骸。

三、4月13日晨6时，外交部副部长张闻天召见英国代办杜维廉，宣读并面交一份照会。杜维廉对照会中所说“英国政府和香港当局对这次不幸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提出抗议，声称尚未确定飞机失事的原因，应该等待调查的结果。他还说，4月10日张越通知艾惕思时只讲到可能会有人捣乱，而未说有人企图进行破坏，但香港当局仍然采取了充分的预防措施。他要求中方提供所掌握的详细证据。

张闻天指出英方的抗议我们不能接受 我们的指责是有充分理由的。香港当局知道机场上有美蒋特务在活动，从那里可以找到足够的证据。英国政府和香港政府首先得有决心。有了决心去查究，此案是不难弄清的。

同日上午，外交部副部长姬鹏飞约见印度大使赖嘉文时说，香港机场地勤人员中就有美蒋特务，非常可能在机内放了定时炸弹。

4月13日下午，艾惕思将香港总督在当天下午1时15分对报界发表的声明函送张越 声明说：“香港政府于上周末接到英国代办处的一封电报说，中国外交部曾经得到情报说，中国国民党同情分子可能对搭乘印度航空公司即将离开香港飞赴万隆会议的一批记者进行捣乱，请香港政府采取适当的预防办法。”

声明说：“在 4 月 11 日即星期一上午 新华社有一位代表打电话通知高级警官说，11 名记者及一名越盟代表即将于该日下午搭乘一架印度航空公司飞机启程离开香港。”“该新华社代表当日及此后一点也没有提到怀疑有人捣乱。”香港政府“仍按照北京代办处的电报采取了行动”。

声明的第二段欲盖弥彰。第一 如上所述 董越千在 4 月 9 日夜应即将周总理的紧急指示打电话通知黄作梅 香港‘新华社的代表’绝不会在 4 月 11 日上午才通知港方。第二 如果“一点也没有提到怀疑有人捣乱”香港“新华社的代表”为何要打电话给“高级警官”第三 乘坐“克什米尔公主号”飞机的是 11 人。香港新华社作为接待单位 知道他们的国籍和职务。怎么会通知“高级警官”说“11 名记者及一名越盟代表”要乘印航飞机离开香港？怎么会把 11 人说成 12 人？

四、4 月 17 日 印度国际航空公司在孟买发表了“克什米尔公主号”飞机坠毁事件的声明。声明说，据 3 位生还的乘务人员提出的报告，使飞机失事的爆炸和起火是“由于同飞机本身的构造完全无关的外来原因造成的。”

“截至爆炸和起火时止，飞机在各方面都飞行得很正常，”声明说，“这次悲剧的确切原因必须由正式调查委员会在详细检查飞机残骸后肯定。”

五、4 月 17 日 英国代办处送给我外交部一份“备忘录”作为我外交部 4 月 13 日给英国代办处的照会的答复。

备忘录说 英国政府对“克什米尔公主号”事故不接受任何责任，对于中国政府没有给予时间去进行任何调查之前即对英国当局提出控诉一点，提出强烈的抗议。

备忘录说，4月10日中国外交部西欧非洲司副司长通知英国参赞，国民党分子可能要对一批中国记者于次日离港前赴万隆会议时进行捣乱，请求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这一通知并未在任何方面予以详述，也不含有破坏的意思。英国参赞询问此批人员的数目、居留地点、有关航空公司的名称和出发路线，当时这位副司长不能对提出的任何一个问题予以答复，而是在此后以电话通知的。

备忘录说，在4月11日11时20分左右，新华社记者一人以电话通知香港警察署特种事务处长称，11名新闻记者及越南代表一人将于同日午后不久乘印航飞机离港，但并未提到有任何扰乱可疑之处。香港当局鉴于来自北京方面的讯息，在飞机于12时15分到达香港后，随即采取进一步的预防措施，以保证该批人员在机场上不受骚扰。当该飞机在香港时，一名警官指挥警察守卫，未经许可之人不准接近或登上该机。飞机约于13时26分（香港时间）起飞，并无事故。因此，在全部调查完成之前断言失事原因实属过早，香港警察方面在香港正在进行调查中。如使此项调查能够确定真实失事原因，“有关方面势须供给其所能获得有关此项失事情况之全部材料。英国政府兹料中国政府将准备如此合作”。

六、4月19日，《人民日报》发表了蒋元椿的《英国当局一定要负起责任》一文，对英国政府在17日向我国外

交部提出的备忘录作了批驳。蒋文指出：英国政府拒绝承担对这次不幸事件应负的严重责任，要求我国方面事先对特务将要施行破坏的情形予以详述，事实上是不可能的。而这正是香港当局有责任加以多方面研究并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的问题。

蒋文说，英国备忘录表明，香港当局在 10 日得到我国政府警告以后，在足足 24 小时以上的时间内，并未采取预防措施直至 11 日中午 12 点左右在印度飞机到达香港之前不久，香港警察当局才采取所谓“进一步的预防措施”，而其目的也仅仅是“保证该批人员不致在机场受到骚扰”，对飞机也只是作了一般的警戒，并没有像备忘录所说的“采取了一切措施来保证乘客和飞机之安全”。

文章说，印度国际航空公司证实飞机的爆炸和起火“是由于同飞机的构造完全无关的外来的原因造成的”。“外来的原因”只能是当飞机停留在香港的时候发生，而这个“外来的原因”只能是美蒋特务在飞机从香港起飞以前在飞机的什么地方安置的爆炸物。

该文说，我国政府在事先向英国驻北京代办处提出的警告和事后对这一事件发生的原因的判断是完全正确的。英国备忘录硬说我国政府断定失事原因“过早”这种说法站不住脚。我国政府有一切根据作这样的判断，并且有必要及时向全世界揭露美蒋特务分子的这一罪行。

4 月 24 日，《人民日报》以《香港英国当局迄今没有进行认真查究》为题 刊载新华社 22 日讯 英国外交大臣麦克米伦 19 日说，英国将在香港对飞机失事事件进行

“充分的调查”。然而 香港当局一直没有进行麦克米伦所说的“充分的调查”。相反地 香港当局一再传讯了在香港的新华社人员，向他们提出同飞机失事毫不相干的问题。有消息说，香港当局人士在 15 日说 香港警察局的特别部门的调查人员“花了很多时间”来讯问一个所谓“属于共产党”的工会的一些机场工人。香港当局的这些行径，只能说它是别有用心。

电讯说，香港当局一直没有认真地对启德机场的国民党特务分子进行彻查和追究。杀害我国人员的凶手至今仍逍遥法外。有消息说，破坏飞机事件被揭露后，在香港的美蒋特务曾经担心要被逮捕。但是由于香港当局所采取的纵容的态度，这些特务人员放心了。

七、我国传媒连续发表了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的谈话，中国和外国报纸的报道和评论、波兰外交部和越南外交部的声明，谴责美蒋特务的罪行，要求英国政府和香港当局调查破案，还连续发表了许多国家的总理、负责官员、外交使节以及外国新闻团体、新闻工作者的函电，表示对我国遇难烈士的吊唁。

4 月 16 日，新华社发表了以宋庆龄为首的“石志昂等烈士追悼大会筹备委员会名单”。4 月 17 日下午首都各界 5000 多人在中山公园音乐堂举行“四·一一遇难烈士追悼大会”。会场上悬挂了 11 位烈士的遗像 摆着毛泽东、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等送的花圈。大会致电印度国际航空公司转“克什米尔公主号”飞机遇难人员家属，表示吊唁和慰问。此外《人民日报》发表了《追悼烈

士 誓必解放台湾》的社论 还刊载了揭露美蒋利用香港进行特务活动的材料。

八、4月26日，外交部部长助理何伟接见了英国代办杜维廉。杜维廉说 中国的报纸、广播电台、甚至高级官员都继续指责英国当局。英国政府对此很不满意。希望中国政府能将失事前所说的国民党特务分子可能找麻烦以及事件发生后断定飞机是被破坏的所根据的情报供给我们 以便利香港当局的调查。何助理表示他可以报告政府。

周总理亲自交涉‘克什米尔公主号’案件

4月14日上午，中国代表团飞抵仰光。周总理除与吴努、尼赫鲁、纳赛尔、纳伊姆商讨亚非会议有关问题外，还与尼赫鲁就‘克什米尔公主号’案件进行了交谈。周总理说 在这一案件中 中国、印度都是受害者 应共同促使英国政府指令香港当局破案。如果英国政府有合作诚意，中国政府愿意提供有助于破案的材料。周总理希望尼赫鲁致电英国首相艾登。尼赫鲁表示同意。

4月16日，周总理率团由仰光乘坐包租的印航“空中霸王”式客机去印尼。这种飞机已陈旧 爬高能力不够，中途遇到雷雨，冒险迫降新加坡。天气好转后继续飞行，当晚抵达雅加达。周总理连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席亚非会议代表团”的名义致电“北京石志昂等烈士追悼大会”电称：“我们以无限愤慨的心情对4月11日在美蒋

特务制造的飞机爆炸事件中牺牲的烈士们表示沉痛的悼念，并对他们的家属致衷心的慰问。和平事业决不是卑劣的阴谋所能破坏的。为和平而牺牲的烈士们永垂不朽。”

4月17日周总理飞抵万隆 在机场发表谈话说：“亚非国家的代表们将会获得历史上的第一次机会在一起讨论共同有关的问题，这个事实就说明这次会议是有重大意义的。同时我们不能不指出，有些人是不喜欢我们这个会议的。他们正在力图破坏我们的会议。大家知道，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已经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同样，印度、越南民主共和国和其他国家在这次破坏事件中也遭受了沉重的损失。但是，和平友好的正义事业是破坏不了的。”

在印尼期间，周总理每天睡眠平均不过3小时 但他仍然为‘克什米尔公主号’案件操劳。

4月26日 周总理告诉尼赫鲁 中国政府获悉 蒋特是利用香港机场的地勤人员破坏飞机的。香港当局应从机场地勤人员中查明凶手。当晚 尼赫鲁丞告周 总理 他指派调查飞机案的 ~~R. N. Kao~~ 当时译为高氏 已到雅加达 即去香港 他已 将周总理所谈的意见告诉高氏。函中称 他于4月16日曾致电艾登 刚才收到 新德里转来艾登 4月22日的复信。

艾登致尼赫鲁信中说 香港当局已进行‘最全面的查询’结果‘只不过证明了香港政府 4月13日向记者发表的声明中业已公布的各项事实’。信中说：“如果要使香港的这些调查进行得有效，有必要由有关各方提供他们关